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14-023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股东大会增加网络投票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5月8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具体请参见2015年4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7)。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将增加网络投票,现就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4:00 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5年5月8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5年5月7日下午 15:00 至 2015年5月8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坊子区凤山路68号102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召集。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表决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表决

6、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5日

7、本次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5月5日下午15:00 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8、《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0、《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201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中第 4 项、第6项、第10项、第11项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 5%以下(不含持股 5%的股东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登记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凤山路68号证券部。

6、登记时间:2015年5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程序具体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5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655	共达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655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
议案2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4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00
议案5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议案6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7.00
议案8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0
议案11	《201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议案》	11.00

(4)输入委托股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共达电声”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议案1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655	买入	1元	1股

(2)股权登记日持有“共达电声”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议案1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655	买入	1元	2股
362655	买入	1元	3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7日下午15:00 至 2015年5月8日下午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免费申领)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只是买入价格变为2元,买入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

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cai@cninfo.com.cn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五、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票即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36-2283666-259

传真号码:0536-2283006

联系人及其邮箱:

王永刚:gettop@gettopacoustic.com

孙成宇:gettop@gettopacoustic.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凤山路68号 邮政编码:318020

2、大会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及附件

1、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授权委托书(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作明确指示,则由本公司(本人)之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2015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8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0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201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议案》			

注:请委托股东对上述审议议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并在相应表格内打“√”;每项均为单选,不选或多选均视为委托股东未作明确指示;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15-028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下午14: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建新北路150号本公司一楼会议室。

4、网络投票时间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15:00—2015年4月17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4年度财务决算和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管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

11、《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第5、1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除第5、12项以外的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上述第5、6、7、8、9、10、11项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将于2015年3月27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四)本次会议除审议上述议案外,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份出现重复表决的(重复表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出席会议人员

1、截至2015年4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中介机构代表及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5年4月16日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30。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建新北路150号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个人股东凭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的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办理登记。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14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2015年4月16日17:30时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具体操作程序请见本公告附件二。

七、其他事项

(一)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建新北路150号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50008

联系人:林天山、张颖娟

联系电话:0591-88202231

联系传真:0591-88202231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出示本公告第五条“会议登记办法”中所列明的文件。

八、备查文件

1、《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4日

附件一: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格式)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以下统称为“委托人”)出席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表决意见表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和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	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管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			
11	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1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别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参加股东大会投票时,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或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分拆投票,并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如实填写所投票数。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年月日

附件二: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02

2、投票简称:海欣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4、股东投票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输入投票代码362702。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以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公司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设置“总议案”,“总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100.00元。如果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100	总议案(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	100.00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和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00
4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00
6	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管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6.00
7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8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00
9	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00
10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	10.00
11	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11.00
1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00

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否则应对各议案逐项表决。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1)如果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单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的,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单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单项议案投票表决的,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做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遗失的,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http://ca.szse.cn)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海欣食品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登录投票”,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股东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的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15:00至2015年4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公司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服务,网络投票系统对以上两种方式的投票予以合并计算。如果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多项议案,如果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股东大会任一议案进行一次以上有效投票的,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按该股东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对其他议案未进行有效投票的,视为弃权。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填报的受托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5、公司股东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证券代码:000533　　证券简称:万家乐　　公告编号:2015-010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到股东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信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陈村信达”,持有本公司股份99,206,059股,占公司总股本14.36%)的《告知函》,称陈村信达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如下:

陈村信达因业务需要,于2015年4月10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00万股质押给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4,500万元。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4月10日,到期购回日为2016年4月6日。上述质押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陈村信达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9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4.33%。

特此公告。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33　　证券简称:万家乐　　公告编号:2015-008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89,646	231,085	69%
营业利润	22,966	18,970	21%
利润总额	23,819	22,595	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15	18,257	-3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	0.26	-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3%	15.99%	-5.96%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90,641	383,216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9,076	123,269	5%
股本	69,081.6	69,081.6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7	1.78	5%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69%,主要系受合并范围增加以及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两个因素的影响。自2014年1月1日起,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顺特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特设备”)营业收入纳入合并范围,2013年同期数未包含顺特设备当期的营业收入。另一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厨卫电器以及输配电两大主营业务板块均取得增长。

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及 “基本每股收益” 同比减少30%,主要是由于2013年同期数包含较大的非经常性投资收益以及营业外收入;如果按同比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因素,报告期内本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会有一定增长。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公司未披露过2014年度业绩预告、盈利预测公告。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33　　证券简称:万家乐　　公告编号:2015-009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上升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900万元—5,200万元	盈利:2,739万元	79%-8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7元—0.08元	盈利:0.04元	79%-89%

二、业绩预告预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受广州市用佳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以及公司经营管理优化措施综合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披露时间为2015年4月29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5-4-15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米基金”)、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基金”)、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禄基金”)协商一致,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上述代销机构基金销售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费率折扣
数米基金、同花顺基金、天天基金、众禄基金	兴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货币	A类000721,B类000722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根据上述各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为准)
	兴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多策略混合	963	
	兴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定开债券	546	
	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年年利定开债券	1019	

自2015年4月16日起,我司根据投资者通过数米基金、同花顺基金、天天基金、众禄基金申(认)购上述基金,申(认)购费率享有上述折扣优惠,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数米基金、同花顺基金、天天基金、众禄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以数米基金、同花顺基金、天天基金、众禄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数米基金、同花顺基金、天天基金、众禄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数米基金、同花顺基金、天天基金、众禄基金申(认)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数米基金、同花顺基金、天天基金、众禄基金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4、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数米基金、同花顺基金、天天基金、众禄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站:http://www.fund123.cn/

2、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站:http://fund.10jqka.com.cn/

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站:http://www.1234567.com.cn

4、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站:http://www.zlfund.cn

5、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

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5-04-15

根据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禄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5年4月16日起,本公司新增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兴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兴业货币,基金代码:A类000721,B类000722)、兴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兴业多策略混合,基金代码:000963)、兴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兴业定开债券,基金代码:000546)、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兴业年年利定开债券,基金代码:001019)的代销机构。

一、自2015年4月1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办理上述业务应遵循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站:http://www.zlfund.cn

2、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

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浩宁达　　公告编号:2015-042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桥机器厂”)有